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YT-SC2020-035

项目名称：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采购项目

单位名称：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

盈泰招标

YINGTAI TENDER

常州市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前附表

项号	内容规格
1	项目名称：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YT-SC2020-035 产品质保期：壹年，终身维护，免费上门服务。
2	采购人名称：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16 号 联系人：毛勤卫 联系电话：18018227973
3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万达广场 B 座 2006 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519-89853339
4	磋商保证金数额为：人民币 8000 元（详见第一章第九条） 户名：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常州市延陵路支行 账号：32050162853600001068
5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须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人和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联系人处。
6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7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0 年 7 月 3 日 9:00 - 9:30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0 年 7 月 3 日 9:30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万达广场 B 座 2006 室
8	磋商时间：2020 年 7 月 3 日 9:30 地 点：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评标室
9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10	报价次数：2 次
11	履约保证金：1. 成交合同价的 5%，由采购人自行收取。 2. 履约保证金将在承诺的质保期满后无问题一次性退还（无息）。
12	中标服务费：详见第一章第 25 条款：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

目 录

前 附 表.....	1
竞 争 性 磋 商 公 告	3
第 一 章 总 则.....	7
第 二 章 响 应 文 件 的 组 成.....	18
第 三 章 项 目 需 求.....	19
第 四 章 合 同 主 要 条 款.....	22
第 五 章 评 标 细 则.....	24
第 六 章 附 件.....	26
友 情 提 醒	38

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编号：YT-SC2020-035

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受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的委托，现就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YT-SC2020-035

三、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39 万元

四、项目简要说明：

本项目是就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采购项目进行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8.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二）其他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六、报名及磋商文件领取的时间和地点

报名及磋商文件领取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截止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下午 5:00（正常工作时间）止。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

收款单位：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常州市延陵路支行

银行账号：32050162853600001068

招标文件费用交纳方式：银行转账（备注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万达广场 B 座 2006 室）

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交资料，请发送送至邮箱（czyingtai@163.com），主题为**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

1. 《报名申请书》一份（见附录表），加盖公章后扫描；
2. “三证合一”的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后扫描；
3. 招标文件费用转账截图。

七、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数额：人民币 8000 元

收款单位：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常州市延陵路支行

银行账号：32050162853600001068

磋商保证金到帐截止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电汇或转帐（备注项目编号）

*供应商必须自行将磋商保证金从公司账户按规定方式和时间缴至上述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的通知》（常财购〔2020〕4 号）文件规定，对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在提供真实可信证明的前提下，原则上免收投标保证金。

八、踏勘现场及标前答疑会

1. 踏勘现场：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2.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如招标文件有疑问，须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人和盈泰招标有限公司联系人处。

九、响应文件提交及开标信息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0 年 7 月 3 日 9:00 到 9: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暨开标时间：2020年7月3日9: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暨开标地点：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新北万达广场B座2006室）

十、说明

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还。一经报名，供应商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十一、疫情防控措施

1. 在采购活动前，根据参与人员规模研究制定预案，科学安排座位间距，缩短工作时间，设置场内外提示牌，对参加人员进行体温检测、扫码核验、信息登记等工作。会议室每隔两小时通一次风，相关记录随采购项目档案一并留存备查。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供应商、采购人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3. 适当限制参与开评标活动人数。疫情期间，为减少人员聚集，除采购人授权代表、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评委及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原则上不安排进入开评标场所。特殊情况应事先与公司人员联系。

4. 采购活动进行中遇到疫情相关特殊情况，将立即报告同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和同级财政各部门。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号文执行。

5. 评标过程中，如遇相关问题需咨询投标人，将通过视频方式与未到现场的投标人取得联系，并全程录像。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十二、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519-89853339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万达广场B座2006室

邮箱：czyingtai@163.com

采购人名称：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

联系人：毛勤卫

联系电话：18018227973

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第一章 总 则

一、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二、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三、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参加投标过程中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出的书面更正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应及时向招标人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五、 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

1. 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招标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3.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更正。

4. 招标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5. 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网站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由投标人自行关注并获取。

六、投标人的义务

1.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的内容。
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七、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为完成该项货物和服务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投标报价方式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填写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投标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投标人填报投标分项报价表时，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该表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一项投标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2)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3)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投标文件组成

详见第二章响应文件的内容

九、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投标人须按规定从投标人账户缴纳（以到账为准，拒绝以个人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在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有效的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截图**，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不予参加评审。

2. 未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合同签约完毕（合同须由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

作日内退还。

4.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提交履约担保；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者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 (4)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或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 (5) 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
- (6)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5.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的通知》（常财购〔2020〕4号）文件规定，对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在提供真实可信证明的前提下，原则上免收投标保证金。

十、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人应提交胶装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是打印件。投标人应按要求签字、盖章。

(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修改无效。

(4) 本文件所表述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5) 投标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投标人评分的严重错误。

十一、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十二、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志

1.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当密封，电子光盘或U盘应当单独密封，所有封袋上都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年月日，加

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拆封和参与评审。

十三、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点，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收其投标文件，不予参加开标和评审。

十四、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应在封袋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十五、开标

1. 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

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4.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

十六、评标委员会

1. 开标后，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推荐或确定中标候选人了；
- (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十七、 评审内容的保密

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3. 在评标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4. 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明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十八、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

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 投标人未通过报名或者投标人名称与报名信息发生实质性改变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投标文件递交时未按规定密封、盖章的，电子光盘未提供或未单独密封的；
- (4)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www. creditchina. gov. cn) 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 (5)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6) 未按第二章响应文件的组成中要求提供带“*”项材料或者与带“*”项内容存在负偏离的；
-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 (8) 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符的；
- (9)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0) 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 (1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

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九、 投标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投标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及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

标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二十、废标条款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一、评审、定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1）种**方法：

（1）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十二、中标结果及公示

1. 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上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标委员会发现的。
- （5）与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招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质疑。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该质疑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原件）。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和加盖公章（原件）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如投标人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原件）或未提供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的，代理机构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法律法规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代理机构对中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十三、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3. 代理机构及招标人对未中标人不承担解释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二十四、 履约保证金

1. 成交合同价的 5%，由采购人自行收取。

2. 履约保证金将在承诺的质保期满后无问题一次性退还（无息）。

二十五、 代理机构服务费

1. 服务费按照下列标准收取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采购代理机构。该费用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3. 成交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 成交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二十六、 合同的签订

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5.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同时招标人有权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6.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二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将指定信息录入“财政一体化业务应用系统”相应栏目，经代理机构对相关合同信息确认后，进行合同见证盖章。

二十七、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小型、微型企业在评审时享受

扶持政策。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 融资贷款

（1）根据《常州市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政办发〔2012〕134号精神，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需要信用融资时可申请贷款，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关于印发〈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常财购〔2012〕7号）。

（2）信用融资试点的金融机构为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

联系方式为：0519-88179822 裴先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联系方式为：0519-86617500 0519-86626283 营销业务部



盈泰招标
YINGTAI TENDER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3.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供应商近三个月（自开标之日起往前推）为其缴纳社保的记录（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5. 保证金付款凭证截图

*6. 承诺函

*7.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截图

*8. 3年内未违法声明

9. 小、微、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三、**技术部分材料**

1. 供应商简介

*2.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3. 偏离表

4. 其他评审相关资料

四、**说明**

1. 上述带“*”条款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投标截止后补正。

2.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供应商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采购内容

仪器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	1 套	1. 压力指标应符合 JJG 875-2005《数字压力计检定规程》要求； 2. 电测指标应符合 JJF1587-2016《数字多用表校准规范》要求。

二、技术参数

★1. 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 1 套

用于检定 0.05 级及以下数字压力计；0.1 级及以下压力变送器、压力传感器、压力控制器等。

压力：

(1) 测量范围：(0~25) MPa、(0~16) MPa、(0~10) MPa、(0~6) MPa、(0~4) MPa、(0~2.5) MPa、(0~1.6) MPa、(0~1) MPa、(0~0.6) MPa、(0~0.4) MPa、(0~0.25) MPa、(0~0.16) MPa、(0~0.1) MPa、(-0.1~0) MPa、(0~0.06) MPa、(0~0.04) MPa；

1. 示值误差：±0.02%；
2. 回程误差：0.02%；
3. 年稳定性：0.02%（首次检定不作要求）；
4. 零位漂移：0.01%。

(2) 测量范围：(0~250) MPa、(-500~500) Pa；

1. 示值误差：±0.05%；
2. 回程误差：0.05%；
3. 年稳定性：0.05%（首次检定不作要求）；
4. 零位漂移：0.025%。

电测：

- (1) 电压测量 (-30~30) V，分辨率 0.1mV，精度±(0.01%RD+1.5mV)；
- (2) 电流测量 (-30~30) mA，分辨率 0.1uA，精度±(0.01%RD+1.5uA)；
- (3) 开关检测，如果开关带电，电压范围为 (1~12) V；
- (4) 24V 输出，最大带载 50mA，过载保护电流为 120mA。

其他:

(1) 内置 DC24V 电源, 以及可拆卸充电锂电池, 可直接开展现场变送器、传感器检定/校准工作;

(2) 具备多种压力单位切换, 具备温度补偿功能;

(3) 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必须与本单位现有压力控制器和智能压力发生器能连接通讯, 签订合同前需提供样机和省级检定证书。

★2. 技术支持

以上智能数字压力校验仪, 厂家应须提供产品说明书、产品证明书(合格证)、“省部级”计量检定/校准证书等相关技术资料并确保所供产品的技术指标与说明书所列技术指标一致。

★注: 采购设备应与南京明德软件有限公司开发的基石检测系统对接通讯功能, 并提供证明材料。

三、供货要求

1. 在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 卖方尽可能在最短时间内将仪器设备运至用户单位, 经安装调试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方可认为交货完成。中标仪器设备到达安装现场后, 中标人应提供详细发货清单, 由中标人和招标人共同打开包装验货、检查货物数量。如果货物质量或技术规格与合同不符, 或货物有明显损坏, 招标人有权提出索赔。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的, 中标人将承担相应赔偿。

2. 应能保证所提供设备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软件、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 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 不会因为需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 如出现此情况, 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供方承担。供方提供的所有硬件设备必须为合格产品, 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 如硬件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 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 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 所有设备和零配件名称均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 必须有质量检验合格证、装箱单、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在交货时必须原包装现场拆封验收。中标人对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 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四、技术验收

技术验收要求: 由省级以上具有相关资质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对上述技术参数依据 JJG 875-2005《数字压力计检定规程》以及 JJF1587-2016《数字多用表校准规范》进行验收, 并出具相应检定/校准证书。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产品无人为原因质保期为壹年，终身维护，免费上门服务。在质保期内，因制造质量问题而发生损坏，或不能进行正常工作时，供方免费为需方修理或更换零部件，其故障部分质保期自修复之日起顺延，如发生更换、维修传感器等影响产品性能指标（示值允差、回程允差等）情况时，供方需向省级及以上具有相关资质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或者需方指定的机构对产品再次进行技术验收，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 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供方应保证在接到故障传真/电话后，2 小时内以书面或口头的方式答复解决办法，如需上门维修，维修人员需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

3. 当产品需要维修 12 小时以上，而需方又急需使用时，可以先向需方提供代用设备，然后再回收维修的设备，以解需方使用之急；自供方收到维修仪器之日起至仪器返回到需方手中，维修时间不得超过 15 天。

4. 在保修期内故障时间累计超过二十天，产品保修期应顺延六个月。保修期后供方随时提供技术支持和优惠的备件供给。

5. 在技术培训方面，只要需方有需求，供方应随时组织多种形式的技术培训。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保证产品系统正常运转。

6. 供方的出厂技术资料除提供文本文档外，还应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文件。

7. 产品验收合格后，供方应协助需方对仪器设备进行 3 个月的稳定性考核，3 个月之内各项技术指标应能保持在规定指标以内，如不达标直接退货，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8. 质保期后，供方长期供应备品备件，费用只收取成本费用。

9. 质保期后，如需方有需求请供方到现场服务时，供方人员应及时到现场服务或指派专业技术人员按需方要求对招标方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专门培训，直至招标方培训人员完全掌握各设备性能及使用方法为止。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价的 30%，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价的 60%，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价的 10%。

注：上述带“★”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参数中带“★”参数和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两份、代理采购机构执一份。

甲方（盖公章）：

乙方（盖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见证方：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盈泰招标
YINGTAI TENDER

第五章 评标细则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1. 报价在采购预算价格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响应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得中标。

2.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和评价。对单个供应商的评分偏离评审小组平均分 $\pm 8\%$ 时，该评标人员需作出书面说明。对偏离超过平均分 $\pm 8\%$ 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如上述正偏离、负偏离分别出现 2 个以上的，只对偏离最大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

3. 评标结果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

4. 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5. 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或者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

二、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价格部分	30
1	评分标准	<p>第一步：最终报价在采购预算价格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成交。</p> <p>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报价中选择报价最低的确定为基准报价。</p> <p>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 30 分，其他磋商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p>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最终报价得分 = (基准报价 / 报价) × 30% × 100
2	技术部分		40
	评分准则		<p>投标货物的技术性能、参数、标准、规格等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得 40 分，正偏离不加分；有一项指标负偏离扣 4 分。</p> <p>上述带“★”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参数中带“★”参数和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提供产品黄页或技术说明书。</p>
3	服务部分		3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1	服务内容实施方案	10
	2	售后承诺及保证措施	10
	3	业绩	8
4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性得分	2	
评分准则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保障内容的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可信度、先进性综合评分，优：（8-10 分）；良：（6-7 分）；中：（4-5 分）；差：（1-3 分）。			
售后措施明确完善（有先进的技术支持和完善的维修、有驻常州本地服务机构（提供营业执照）或有常驻常州售后服务人员（提供劳动合同原件）及服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响应内容等），由评委比较后酌情打分，最高 10 分。			
投标供应商具有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每个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8 分。（投标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如有虚假或未提供原件或资料不全者，该项不得分。）			
投标主要产品属财政部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环境标志产品，得 2 分。提供清单证明。			

注：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要求“原件或公证件备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评委会备查，过时不予接收。

2.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3. 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六章 附件

告知书

尊敬的供应商及项目参与人：

为营造公开、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采购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欢迎供应商及项目参与人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凡发现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均可以书面具名方式举报，请投送至本公司综合办公室。

- （一）接受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 （二）与供应商或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四）违规向关联参与人或供应商透露招投标或评审信息的；
- （五）其他违纪违规行为。

二、供应商及项目参与人应当遵守政府采购工作规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与政府采购机构组织的一切项目，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予以公布：

（一）在政府采购实施过程中，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政府采购开标现场或评审现场秩序的，以及在投标答疑、领取磋商文件、办理相关手续过程中扰乱正常办公秩序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四）向采购人、政府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投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六）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影响政府采购项目正常进行的。

监督办公室：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投诉监督电话：0519-89853339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

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磋商文件后，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投标总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管理、维护劳务、培训、验收、办公货物、货物、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货物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严格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3. 我们承诺该响应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 60 天。

4. 我们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5. 我们愿意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6. 我方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成交供应商，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供应商。

8. 我们愿意遵守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9.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支付履约保证金，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传真：

电话：

邮编：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说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说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_____的工作，
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盈泰招标

YINGTAI TENDER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
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授权_____（被
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_____项目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
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人对代
理人的所有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账号：

代理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YT-SC2020-035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盈泰招标
YINGTAI TENDER

5.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招标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投标人民币价格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6								
7								
8								
9								
10								
.....								
合计								

表式仅供参考

YINGTAI TENDER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6. 偏离表

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标准）偏离表

设备名称	标书要求参数	投标设备参数	偏离值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请各位投标人按照以上表格形式逐项应答配置要求内容，在偏离值一栏内如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货物类项目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样本、技术资料等。

7.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如下：

质保期服务承诺如下：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承诺函

承诺函

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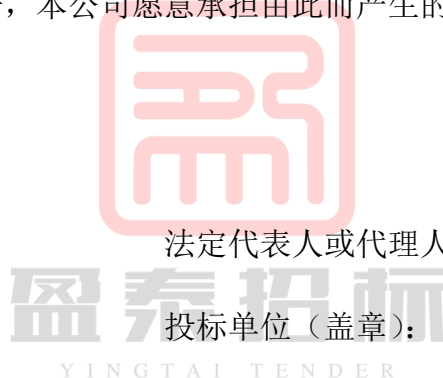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愿意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YT-SC2020-035 的招标活动。本公司承诺：

1. 本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3. 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单位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9. 3年内未违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盈泰招标
YINGTAI TENDER

10. 小、微、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_____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_____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_____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本公司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微型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小写¥：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 符合要求的投标价格将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后参与价格分数计算。

11. 健康信息登记表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p> <p>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友情提醒

各供应商：

你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 请谨记磋商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涉及到投标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

2. 投标保证金一定要从**公司账户**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成交公示结束后我们也只会将投标保证金返还到您的**公司账户**。

3. 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开**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4. 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 因磋商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工程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您有针对性的制作响应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6. 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7. 请精心仔细**审阅磋商文件**，特别是**黑体字**。如有疑问，请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9853339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